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gai Shun Holdings Limited**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6)

### **延遲寄發有關出售珍旋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1%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通函**

謹此提述毅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出售珍旋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1%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該協議及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該通函，故該通函之寄發日期預計將延遲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莫偉賢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i)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偉賢先生及黃潤權博士；(ii)一名非執行董事崔光球先生；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智偉先生、達振標先生及柴志敏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